

# 第三十一课



順從悖逆，敬虔懷恩貪罪被棄絕（賽  
56-57章）

高路 牧师

## 《以賽亞書》第三十一課 內容概述

當守公平、行公義，因神救恩臨近、公義顯現；上帝賜救恩給太監，外邦人，同守上帝的約，進入萬國禱告的殿。野獸吞吃，因瞎眼看守、牧人不明白，各人偏行；義人死去得安歇，罪人無益；神與心靈痛悔的人同在，懲治罪惡、也醫治，罪人被棄絕。

## 《以賽亞書》第三十一課 內容大綱

- 1) 當守公平行公義，謹守安息日、不作惡，外邦人得救要持守神的約  
(賽56:1-8)
- 2) 諸獸吞吃，看守者瞎眼、無知，牧人不明白、各人偏行，貪圖宴樂  
(賽56:9-12)
- 3) 義人死亡、無人放心上，虔誠人被收去、免了將來禍患，得享安歇  
(賽57:1-2)

## 《以賽亞書》第三十一課 內容大綱

4) 悖逆兒女、虛謊種類，神不容忍；依靠己力，不懼怕神，所行無益

(賽57:3-13)

5) 除掉絆腳石，神與心靈痛悔、謙卑人同居，不長久發怒，醫治引導

(賽57:14-21)

- 1) 上帝要以色列守公平、行公義，為何同樣要求沒有選民身份的外邦人？
- 2) 謹守安息日，禁止手不作惡，這樣持守的人有福，是靠行為蒙福嗎？
- 3) 百姓被野獸吞吃，為什麼因為看守的人瞎眼、牧人不明白而導致？

- 4) 義人死去是免了將來的禍患、在墳墓裏安歇，爲什麼要人放在心上？
- 5) 信徒是蒙恩的人，爲什麼會變成悖逆神的人？爲什麼有信徒不敬畏神？
- 6) 神是主動賜給罪人救恩，爲什麼只會與心靈痛悔、謙卑的人同在？

7) 神不長久發怒，恐怕人的靈性發昏，擊打犯罪又醫治，是無止境嗎？

## 《以賽亞書》第三十一課 本課總結

聖經教導救恩原則，得救必須守公平、行公義，迎見公義的神，將來蒙恩的太監、外邦人都要如此；如果看守的牧人瞎眼、無知，會導致信徒偏行己路，信仰失敗。信徒要留心義人的好結局，不要沉迷世界宴樂；神看顧憂傷痛悔的人，對罪有容忍，但不縱容。



## 《以賽亞書》第三十一課 應用迴響

- 1) 上帝賜給( )人公義救恩，上帝賜給( )人公義救恩。
- 2) 上帝拯救( )他揀選的人，上帝拯救( )他揀選的人。
- 3) 人會因為( )錯誤偏離信仰，人會因為( )錯誤偏離信仰。

## 《以賽亞書》第三十一課 應用迴響

- 4) 信徒要看清( )的意義, 信徒要看清( )的意義。
- 5) 憂傷痛悔的心叫人認識( ), 憂傷痛悔的心叫人認識( )。
- 6) 神對犯罪信徒有( )的容忍, 神對犯罪信徒沒( )的容忍。

# 第三十一课



將來應許，神国擴展選民要受教訓  
(賽54-55章)

高路 牧师